



纪念改革开放30周年丛书

ZHONGGUO XISHOU WAIZI 30NIAN

中国吸收外资30年

商务部研究院 编



中国商务出版社
CHINA COMMERCE AND TRADE PRESS

纪念改革开放30周年丛书

中国吸收外资30年

商务部研究院 编

执行主编 郝红梅

中国商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吸收外资 30 年 / 商务部研究院编 . —北京：中国商务出版社，2008.12
(纪念改革开放 30 周年丛书)
ISBN 978-7-5103-0006-6

I. 中… II. 商… III. 外资利用—成就—中国 IV.
F832.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91837 号

纪念改革开放 30 周年丛书
中国吸收外资 30 年
商务部研究院 编
执行主编 郝红梅
中国商务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东后巷 28 号)
邮政编码：100710
电话：010—64269744 (编辑室)
010—64266119 (发行部)
010—64295501
零售、邮购：010—64263201
网址：www.cctpress.com
E-mail：cctp@cctpress.com

北京中商图出版物发行有限公司
责任公司发行
嘉年华文有限责任公司排版
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787 毫米×1092 毫米 16 开本
14 印张 215 千字
2008 年 12 月 第 1 版
2008 年 12 月 第 1 次印刷
印数：3000 册
ISBN 978-7-5103-0006-6
定价：24.00 元

序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 30 年，我国坚持对外开放的基本国策，实现了从政策性开放向制度性开放的历史性转变，开放型经济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对外贸易飞跃发展，利用外资不断扩大，对外投资增速加快，现代流通全面推进，有力地促进了经济振兴、社会进步和民生改善，同时显著提升了我国国际地位和影响力，并为世界经济发展作出了越来越大的贡献。

“向海而兴，背海而衰。禁海几亡，开海则强。”改革开放 30 年的辉煌成就与发展经验，需要好好总结。我欣喜地看到，由商务部研究院编写的纪念改革开放 30 周年系列丛书出版了。虽然这套丛书的主编和写作以研究院的青年研究人员为主，但其中也蕴含着研究院老中青三代的传帮带精神。我为他们取得的丰硕成果感到自豪，并向他们辛勤的劳动表示衷心感谢。

这套系列丛书具有两个最鲜明的特点：一是涵盖了改革开放 30 年来商务领域的主要工作。全书由《中国对外贸易 30 年》、《中国吸收外资 30 年》、《中国对外经济合作 30 年》和《中国现代流通 30 年》4 本组成，分别对 30 年来外贸、外资、外经和现代流通领域的开放历程、伟大成就与主要经验进行了较为系统的总结梳理，并对这些领域的未来发展趋势作了前瞻分析。二是兼顾了 30 年中国特色对外开放理论与实践。商务部研究院已有 60 年历史，培养

了一大批外经贸和内贸流通等方面的专家学者,他们亲历和见证了中国改革开放 30 年来的商务工作,并把多年来的研究成果融汇到写作之中。因此,该丛书既具有扎实的商务理论基础,又兼有详尽的商务数据支持。

当前,我国对外开放事业已经站在新的历史起点,面临一系列新情况新问题,既是战略机遇期,也是矛盾多发期。在科学发展观统领下,提高开放型经济水平,形成经济全球化条件下参与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新优势,任重而道远。需要我们坚定信心,吸取经验,继续开拓,扎实进取。

“以史为鉴,可以知兴替。”我国 30 年开放商务领域的发展成就与宝贵经验,可以提供有益的借鉴与参考。衷心祝贺商务部研究院适时推出这套丛书,衷心祝愿我国商务事业在新起点上实现又好又快发展。

是为序。

傅自应

2008 年 11 月 20 日

目 录

第一篇 理 论 篇

第一章 中国吸收外资理论的形成与发展	(2)
第一节 中国吸收外资理论的初步形成	(2)
第二节 中国吸收外资理论的丰富与发展	(10)

第二章 国内对于吸收外资的认识不断深化	(19)
第一节 关于社会主义与外商投资是否相容的讨论	(19)
第二节 关于外资对中国影响的讨论	(24)
第三节 关于如何更好地吸收外资的讨论	(28)

第二篇 历 程 篇

第一章 中国外商投资的起步发展阶段	(40)
第一节 我国外商投资的开始	(42)
第二节 开放地区外商投资的快速发展	(46)
第三节 港澳台华商的踊跃投资	(49)
第四节 外商投资加工贸易的兴起	(53)

第二章 中国外商投资的快速发展阶段	(57)
第一节 外商投资服务业的逐步开放	(58)

第二节 外商投资国民待遇的不断调整	(63)
第三节 跨国公司的不断投资	(68)

第三章 中国外商投资的新阶段 (72)

第一节 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中国投资环境的全面改善	(74)
第二节 服务外包的新兴发展	(78)
第三节 我国外资并购的快速发展	(81)
第四节 产业指导目录的重新修订	(86)

第三篇 成就篇

第一章 外商投资与中国经济的发展 (92)

第一节 外商投资与中国经济增长	(92)
第二节 外商投资与中国产业结构调整	(99)
第三节 外商投资与中国技术进步	(103)
第四节 外商投资与中国进出口贸易发展	(106)
第五节 外商投资与中国国际收支平衡	(108)

第二章 外商投资与中国社会发展 (112)

第一节 外商投资的就业效益	(112)
第二节 外商投资的环境效益	(117)
第三节 外商投资的文化效益	(121)

第三章 外商投资与国内制度建设 (123)

第一节 外商投资与中国市场经济的发育	(123)
第二节 外商投资与中国经济体制的完善	(125)
第三节 外商投资与中国企业管理体制的改革	(129)

第四篇 经验篇

第一章 中国吸收外资的战略经验	(134)
第一节 立足国情，坚持渐进式吸收外资	(134)
第二节 立足自身，在自力更生基础上吸收外资	(147)
第三节 全面开放，融入全球经济	(152)
第二章 中国吸收外资的实践经验	(159)
第一节 吸收外资法律先行	(159)
第二节 吸收外资要遵循国际规则	(163)

第五篇 展望篇

第一章 外商投资发展趋势分析	(170)
第一节 中国吸收外资面临的国内外新形势	(170)
第二节 中国吸收外资新趋势	(180)
第二章 中国吸收外资新战略	(187)
第一节 中国外资战略调整的指导思想和方向	(188)
第二节 新时期中国吸收外资的战略目标	(193)
第三章 中国外资战略调整的政策取向	(201)
第一节 全面提高吸收外资质量	(201)
第二节 健全外资监管体系	(207)
参考文献	(210)
后 记	(212)

第一篇 理论篇

第一章 中国吸收外资理论的形成与发展

在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开放的伟大实践过程中，中国共产党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有关资本的基本原理，借鉴吸收当代西方投资理论中的有益成分，结合中国利用外资的具体实际，逐步创立了具有中国特色的吸收外资理论。

第一节 中国吸收外资理论的初步形成

在新中国成立之初，以毛泽东同志为核心的党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也曾就吸收外资进行过积极的实践与探索。1949年9月通过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可以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与外国的政府和人民恢复并发展通商贸易关系”。在该原则的指导下，中国先后与苏联、东欧等社会主义国家建立了合资企业，并从苏联获得十几亿美元的借款，引进了一百多项成套设备，为新中国的工业化奠定了基础。在利用苏联资金与技术的同时，毛泽东还曾设想利用侨资与日本民间资本，他曾指出，“华侨投资的，二十年、一百年不要没收”，“可以消灭了资本主义，又搞资本主义。”^① 并提出，如果需要，可以让日本人进来开矿办厂，也可以让华侨投资建厂，先让他们得利，规定期限，若干年后按期没收。^② 但由于西方国家的敌视和封锁以及60年代中苏关系的破

^①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70页。

^② 1964年1月7日毛泽东听取工交会议情况汇报时的讲话。转引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大事辑要》，红旗出版社1987年版，第212页。

裂，后来毛泽东改变了在吸收外资上的积极态度，开始强调以自力更生为主，中国吸收外资的实践也随之停止。1972年中国政府明确表示：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允许外国人在中国投资，中国也不向外国输出资本。虽然受历史条件、国际国内环境以及自身等多种因素限制，毛泽东对于吸收外资的态度存在较大反复，但是总的说来，这些在吸收外资方面进行的探索与实践，为后来具有中国特色的外资理论的创立提供了有益的借鉴。

1978年，以邓小平同志为核心的党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作出了实施改革开放的伟大战略决策，开创了社会主义建设的新时期。在此后的改革开放引进外资的实践过程中，邓小平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积极探索，逐步形成了具有中国特色的吸收外资理论。这一理论不仅第一次明确指出社会主义国家可以利用外资，确立了中国吸收外资的目的和原则，提出了建立经济特区吸收外资的新思路，解决了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过程中应如何处理吸收外资与自力更生的关系，还表明了中国在吸收外资上长期坚定的立场。

一、社会主义国家可以利用外资

从20个世纪60年代中苏关系破裂到改革开放之前的十几年中，中国实行封闭的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体制，奉行“既无内债，又无外债”的指导思想，强调“独立自主、自力更生”，不仅中断了利用外资的实践，而且由于“左倾”思想的束缚，能否利用外资来建设社会主义也成为理论界的禁区。1978年，邓小平指示“合资经营也可以嘛”^①，明确指出社会主义国家可以利用外资。

邓小平指出，“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一些破坏得很厉害的国家，包括欧洲、日本，都是采用贷款的方式搞起来的，不过它们主要是引进技术、专利”^②，外资“总归是在中国形成了生产能力，还会带动我们一些企

^① 陈文敬主编：《邓小平对外开放理论与我国的对外开放政策》，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2000年版，第192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198页。

业”。更重要的是，他认为，当时中国已经具备了利用外资的条件：一是有资源优势和偿付能力，“外国人为什么要来，他们判断，中国确实有偿付能力。我们有稀有金属，有各种矿藏，有油水。如果没有偿付能力，他不会干的”；二是劳动力的优势，“我们的劳动力比较便宜，有这个优越条件”；三是我们可以创造条件如给予优惠的政策来吸引外资，“我们应该使得他们比到别的地方投资得利多，这样才有竞争力”；四是国际形势也正在发生变化，和平与发展逐渐成为时代主题。顺应这个形势和国内经济发展的需要，邓小平提出了社会主义国家要利用外资这个大政策。他指出，“现在研究财经问题，有一个立足点要放在充分利用、善于利用外资上，不利用太可惜了。”^①

针对有些人认为引进外资会带来负面影响，甚至冲击社会主义制度的疑虑，邓小平认为消极因素比起利用外资加速发展的积极效果，毕竟要小得多。他说：“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很大，吸收几百亿、几千亿外资，冲击不了我们的社会主义基础。”^②为此，他提出一手抓改革开放、抓物质文明，一手抓法制建设、抓精神文明，两手抓，两手都要硬。同时，邓小平还一再强调，利用外资要有鉴别，绝不能无计划无选择地盲目引进。“我们要有计划、有选择地引进资本主义国家的先进技术和其他对我们有益的东西，但是我们决不学习和引进资本主义制度，决不学习和引进各种丑恶颓废的东西。”^③

二、吸收外资的目的是发展生产力

邓小平认为，社会主义的中心任务是发展生产力，而吸收外资的目的就是发展生产力，是为了发展和壮大社会主义经济。1978年10月，邓小平指出，“我们引进先进技术，是为了发展生产力，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是有利于我们的社会主义国家和社会主义制度。”^④1985年，他又明确指

^①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199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65页。

^③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168页。

^④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133页。

出，“搞社会主义，中心任务是发展社会生产力。一切有利于发展社会生产力的方法，包括利用外资和引进先进技术，我们都采用。”^①

1992年，邓小平南方谈话对社会主义本质作了更加明确的概括，即“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同时，他还提出“三个有利于”的标准，其中第一条即为是否有利于发展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力，并指出改革开放，尤其是吸收外资是符合这三个标准的。他认为，吸收外资能部分地解决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资金的不足；能学习外国的技术和管理，还可以得到信息，打开市场；能部分地解决劳动力的就业问题，还能带动其他相关行业的增长；能开拓国际市场，增加国家税收，扩大财政收入；能增加国民收入，增强国家经济实力。因此最后他总结说，“‘三资’企业受到我国整个政治、经济条件的制约，是社会主义经济的有益补充，归根到底是有利于社会主义的。”^②

对于如何吸收外资发展生产力，邓小平也作了非常具体的论述。

首先，在吸收外资的方式上，1979年1月，他就指出，“吸收外资可以采取补偿贸易的方法，也可以搞合营，先选择资金周转快的行业做起。”^③其次，在外资的投资方向问题上，邓小平指出：“要研究投资方向问题。日本人说搞现代化要从交通、通讯上入手，我看有道理。”^④“我赞成加强基础工业和农业。基础工业，无非是原材料工业、交通、能源等，要加强这方面的投资，要坚持十到二十年……多搞一些电，多搞一些铁路、公路、航运”^⑤，即要积极引导外资投向国民经济发展急需部门，投向基础设施、基础产业等领域。再次，在外资项目的选择上，他指出：“引进项目必须是能够带动我们自己的。……引进一个项目，可以带动一个行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130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73页。

③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156页。

④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165页。

⑤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07页。

业的发展”^①，“先选择资金周转快的行业做起”^②，即引进外资要能够促进我国产业的发展。

三、平等互利是吸收外资的基本原则

平等互利不仅是我国进行对外经济合作时所坚持的基本原则，也是邓小平所强调的在吸收外资时要坚持的基本原则。

邓小平认为，要利用外国资本来发展社会生产力，必须接受其追逐剩余价值的这一本质特征，为此在吸收外资时就要允许外资能够有利可图。他指出，“人家来做生意，就是要赚钱”。另一方面，在让外资有利可图的同时，邓小平指出也要“权衡利弊，算清账”，他认为只要我方能够得到长远的利益，“略微吃点亏也干”^③，要“允许吃亏，不怕吃亏，只要对长远有益就可以干”^④，但是，“特别吃亏的我们不干”^⑤。

他指出，吸收外资对中外双方均是有利的。“一个三资企业办起来，工人可以拿到工资，国家可以得到税收，合资合作的企业收入还有一部分归社会主义所有。更重要的是，从这些企业中，我们可以学到一些好的管理经验和先进的技术，用于发展社会主义经济。”^⑥“合资经营的实际收益，大半是我们拿过来。不要怕，得益处的大头是国家，是人民，不会是资本主义。”^⑦

同时邓小平也强调，在坚持“平等互利”这一原则时要从长远来看，正如他在会见日本前首相中曾根康弘时所指出的：“看得远些广些，有利于我们之间的合作。这种合作不只是对一方有利，而是对双方、对两国、对两国人民都有利。……我们欢迎贵国的大中小企业加强同我们的合作。我们希望日本政府对他们做一点工作，劝他们看得远一点。中国现在缺乏

^①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199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156页。

^③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199页。

^④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12页。

^⑤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199页。

^⑥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138—139页。

^⑦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91页。

资金，有很多好的东西开发不出来。如果开发出来，可以更多地提供日本需要的东西。现在到中国来投资，对日本的将来最有利。”^①

四、经济特区是吸收外资的试验田

邓小平从我国基本国情出发，借鉴国外的发展经验，创造性地提出了在社会主义国家设立经济特区来进行对外开放吸引外资的新思路。1979年，邓小平提出：“在全国的统一方案没有拿出来以前，可以先从局部做起”^②，“在你们广东划出一块地方来，也搞一个特区”。随后，在他的倡议下，党中央和国务院建立了深圳、珠海、汕头和厦门4个经济特区。特区按照“新事新办，特事特办，立场不变，方法全新”的原则，放手进行改革的试验。1984年，邓小平视察深圳、珠海、厦门3个特区后，在谈到特区的作用时说，“特区是个窗口，是技术的窗口，管理的窗口，知识的窗口，也是对外政策的窗口”^③。面对特区建设取得的巨大成就，邓小平指出：“深圳的发展和经验证明，我们建立经济特区的政策是正确的。”^④

在特区的引资试验取得初步成功之后，在邓小平的推动下，党中央、国务院又相继开放了上海等14个沿海城市和长江三角洲等5个沿海经济开放区。1988年，将沿海经济开放区拓展到辽宁半岛、山东半岛及其他沿海地区的一些市、县，批准海南建省和设立海南经济特区。1990年决定开发和开放上海浦东新区。

1992年，邓小平再次视察深圳、珠海后，又提出“改革开放胆子要大一些，敢于试验……大胆地试，大胆地闯”。^⑤通过近30年的引资实践，特区建设取得了巨大的成就，为改革开放和全国经济建设发挥了积极的示范和辐射作用，这也充分证明了邓小平设立特区作为利用外资的试验田的战略决策是完全正确的。

在优先开放经济特区和沿海经济开发区进行引资试验的同时，邓小平

^①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53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150页。

^③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51—52页。

^④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239页。

^⑤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72页。

强调要坚持“共同富裕”的原则，他说，“一个公有制占主体，一个共同富裕，这是我们必须坚持的社会主义的根本原则”。^①“沿海地区要加快对外开放，使这个拥有两亿人口的广大地带较快地先发展起来，从而带动内地更好地发展，这是一个事关大局的问题。”^②“我们的发展规划，第一步，让沿海地区先发展；第二步，沿海地区帮助内地发展达到共同富裕。”^③依靠沿海地区开放来带动内地发展，正是邓小平所积极探索如何实现共同富裕的新路子。

五、正确处理吸收外资与自力更生的关系

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基本方针，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取得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胜利的宝贵经验，被邓小平称之为“中国经验第一条”。^④对于如何处理吸收外资与自力更生的关系，邓小平也有独到的见解。

邓小平认为，自力更生是我国在吸收外资时所要坚持的基本方针和基础。这一方面，是因为中国的国情决定的。他指出：“中国既然是个大国，完全依靠外国资金来建设我们的国家是不可能的，必须立足于国内，立足于自力更生这个基本原则”。^⑤另一方面，则是强调在吸收外资时要掌握主动权。他深刻地认识到：“从发达国家取得资金和先进技术不是容易的事情。有那么一些人还是老殖民主义者的头脑，他们企图卡住我们穷国的脖子，不愿意我们得到发展，所以，我们一方面实行开放政策，另一方面坚持建国以来毛泽东主席一贯倡导的自力更生为主的方针。必须在自力更生的基础上争取外援，主要依靠自己的艰苦奋斗”。^⑥

但是，邓小平所强调的独立自主、自力更生并不是排斥利用外国资金和技术，而是要正确处理好吸收外资与自力更生的关系，即自力更生是吸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111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277—278页。

^③ 姚建平著：《邓小平思想年谱》，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413页。

^④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406页。

^⑤ 姚建平著：《邓小平思想年谱》，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154页。

^⑥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405—406页。

收外资的基础，吸收外资是为了增强我国自力更生的能力，两者不是对立相斥的，而是相互统一的。“独立自主不是闭关自守，自力更生不是盲目排外。”^① 他认为，“现在的世界是开放的世界”^②，“任何一个国家要发展，孤立起来，闭关自守是不可能的，不加强国际交往，不引进发达国家的先进经验、先进科学技术和资金，是不可能的”。^③

六、吸收外资是一项长期政策

吸收外资的政策是以邓小平为代表的党中央领导集体面对国际形势的变化，结合中国国内的实际情况，借鉴国外的发展经验，经过深思熟虑而提出的战略性决策，决非权宜之策，是一项长期持久的政策。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上，党中央明确提出要“努力采用世界先进技术和先进设备”，从而确立了吸收外资的基本政策。1979年，邓小平在中共省、市、自治区委员会第一书记座谈会上再次强调，“利用外资是一个很大的政策，我认为应该坚持。”^④

针对有人对中国吸收外资政策的怀疑，邓小平后来又多次强调中国改革开放政策的稳定和持续性。他指出：“我国的对外开放、吸收外资的政策是一项长期持久的政策……本世纪内不能变，下个世纪的前50年也不能变。50年以后又怎么样？那时，中国同外国的经济将更加紧密地联系起来，千丝万缕的联系怎么能断得了呢？”^⑤ 在1992年南方谈话中，他再次指出，“要坚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关键是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不坚持社会主义，不改革开放，不发展经济，不改善人民生活，只能是死路一条。基本路线要管一百年，动摇不得。”^⑥ 邓小平在吸收外资政策上所表明的一贯的、坚定的态度，为中国吸

^①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91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64页。

^③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117页。

^④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198页。

^⑤ 《邓小平会见香港核电投资有限公司代表团时的谈话》，《人民日报》1985年1月20日。

^⑥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70—371页。